代理孕母新聞

<http://history.n.yam.com/ebcnews/society/20121120/20121120989872.html>

## 連惠心找孕母圓夢 台灣法規仍卡關

* 東森新聞-2012年11月20日 下午14:06

連惠心找代理孕母幫忙生了三個女兒的故事，讓很多多年不孕的夫妻燃起了一線希望，不過，台灣代理孕母的相關法令已經討論了將近20年，卻始終卡在道德爭議，由於台灣官方的把代理孕母認定為助人行為，不得拿來仲介謀利，因此法案要過，不但要修法，還有實際執行上的困難，代理孕母在台灣要正式上路，恐怕還有一段長路要走。

努力了17年，連惠心終於當媽媽，不過這條路，她走的好辛苦，因為台灣代理孕母不合法，她得遠渡重洋到美國找孕母，在國外產子，國民健康局副局長孔憲蘭：「代孕是個無償的行為，應該可以給予必要的費用，但不是工作的報酬，並且肯定代孕應該是利他的助人行為，而不是賺錢的商業工作。」

官員的話說得很清楚，現在的共識是，當代理孕母是助人行為，除了必要支出，不能拿來謀利，問題是，這樣誰願意幫忙生，法務部法律事務司專委郭全慶：「它是一個契約行為，從契約規劃或是從契約裡，加以約束他們自己的定義、自己的權利義務，應該就可以避免爭議。」

台灣討論了將近20年，始終沒有定論，目前明文禁止的國家包括德國、法國、新加玻，沒明文規定但實質禁止的只有日本，而沒規定但允許的則有泰國與韓國，完全可以合法找孕母的包括英國、澳洲、加拿大、香港、荷蘭以及連惠心去的美國，台灣修法卡在道德爭議，這條路讓很多不孕的夫妻望穿秋水，要圓夢，恐怕還有得等。